香港黃竹坑黃竹坑道 8 號 19 樓 South Island Place 19/F, South Island Place, 8 Wong Chuk Hang Road, Wong Chuk Hang, HONG KONG T: +852 3462 2118 F: +852 2522 4997 Website: www.compcomm.hk

2022年7月7日

即時發布

競爭事務委員會延續班輪業船舶共用協議的集體豁免命令

競爭事務委員會(競委會)今天公布,將定期班輪公司船舶共用協議的集體豁免命令 ¹ (該命令)續期 4 年。該命令續期後將繼續沿用 2017 年所訂立的條款,命令有效期至 2026年8月8日。

船舶共用協議是航運公司之間就一些營運安排所達成的協議,涵蓋的活動包括交換船舶箱位、協調船期及共同使用港口碼頭等。競委會的評估顯示,這類協議有助提升整體經濟效率,因此於2017年8月發出命令,宣布在符合相關條件2的情況下,一般根據船舶共用協議所進行的活動,可獲豁除於《競爭條例》(《條例》)第一行為守則的適用範圍之外。該命令將於2022年8月8日屆滿。

過去一年,競委會就該命令作出了檢討,包括進行初步諮詢、與不同持分者及其他競爭法機構接觸,並委托獨立行業專家收集行業數據及市場情報。在完成檢討後,競委會於2022年5月發布將該命令續期的建議³,並根據《條例》第20條邀請各界人士作出申述。

競委會的結論是,船舶共用協議所涵蓋的相關活動,仍然符合經濟效率豁除的條件,並認 爲延續該命令為可取及有效的做法。因此,競委會決定將該命令續期 4 年,直至 2026 年 8 月 8 日。

該命令最初的有效期為5年,但由於新冠病毒疫情持續影響當前的市場情況,競委會認為有必要在較短時間内對該命令再作檢討,因此決定只續期4年,並將於3年後展開檢討。

為令是次續期具法律效力,競委會根據《條例》第 20 條的有關程序,更改了該命令的屆滿日期及檢討期。競委會亦同時發布了與是次續期相關的文件,包括更改命令 4、解釋競委會是次決定的更改通知,以及續期命令。以上所有文件的中、英文版本,已上載至競委會網站 www.compcomm.hk 的集體豁免命令登記冊內。

¹²⁰¹⁷年競爭事務(船舶共用協議集體豁免)命令。

² 見 2017 年 8 月 8 日的新聞稿。

³ 見 2022 年 5 月 5 日的新聞稿。

⁴²⁰²²年競爭事務(船舶共用協議集體豁免)(更改)命令。